

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生安全事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19年5月15日，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在辽阳顺锋钢铁有限公司棉花堡铁矿井下-75中段施工作业过程中，临时现场负责人杨某某（男，41岁，辽宁省辽阳县人）从料堆向下取炮杆时意外摔倒，杨某某摔倒后引起料堆浮石滚落，砸中其头部。现场工人将其立即送往灯塔市急救中心进行抢救。后经抢救无效死亡。

事故发生后，公司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成立事故处理领导小组，积极做好应急处置和善后处理工作，并按照规定程序向有关部门进行了报告，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对本次事故原因做进一步调查分析。同时，公司将以此次事件为警示，对公司工程场地进行全面排查，消除隐患，确保公司项目施工安全稳定进行。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事故尚在调查评估过程中，公司已经积极办理工伤

保险理赔相关手续，并与工亡家属达成协议，及时支付给工亡家属经济补偿，妥善安排了罹难人员的善后及其家属的安抚工作。

公司将及时与客户和相关监管部门保持沟通。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受到影响。

公司将认真吸取本次事故的教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三、信息披露

公司将继续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本次事故罹难人员表示哀悼，对罹难人员家属表示深切慰问。

特此公告。

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4日